

元朗區議會暨元朗民政事務處
壬辰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邀請元朗區議會與元朗民政事務處合辦『壬辰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』，整項活動的預算開支為 52,700 元，現建議以區議會撥款 23,000 元資助部分的活動開支，其餘的 29,700 元則由元朗民政事務處自行承擔。

背景

2. 在過去數年，元朗民政事務處均聯同元朗區議會合辦新春團拜酒會，共慶新春佳節。活動將邀請元朗區各界社團、鄉紳賢達、居民組織、工商業團體、非政府機構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，並藉新春佳節，互相祝賀新一年工作順利、合作愉快，以增添區內佳節祥和歡樂的氣氛。

活動內容

3. 現擬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(年初十二)於元朗劇院地下大堂舉辦『壬辰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』，整項活動的預算開支為 52,700 元。屆時，將邀請逾千名元朗區嘉賓、社團領袖、地區人士、曾獲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的團體、以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，由主辦機構向到場嘉賓進行祝酒儀式，寓意新春大吉、萬事勝意。

4. 是項活動將由元朗民政事務處執行有關推行工作，而全數開支將由元朗區議會（23,000 元）及元朗民政事務處（29,700 元）分擔。有關活動的開支細目詳列於附件。

建議

5. 現請議員考慮上文第 3 及第 4 段所述的活動，通過元朗區議會與元朗民政事務處合辦『壬辰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』，以及通過以區議會撥款 23,000 元資助舉辦上述活動及相關的安排。同時，邀請元朗區議會提名一至兩名議員代表，與本處共同商議有關活動的籌備工作。

元朗民政事務處

二零一一年十二月

檔號：HAD YLDC 13/20/1

壬辰年元朗區新春團拜酒會
財政預算

<u>項 目</u>	<u>開 支 項 目</u>	<u>預 算 開 支</u>
1.	團拜酒會 (約 700 位嘉賓@\$40 元)	\$ 28,000
2.	請柬連信封(2,000 套)及嘉賓名牌	\$ 7,000
3.	舞台、背幕連場地佈置 (舞台：16 尺(深)x2 尺(高)x24 尺(闊)、 背幕：12 尺(高)x24 尺(闊)、租用地毯及植物)	\$ 12,000
4.	典禮用品 (租用枱花、租用紅枱布、嘉賓簽名牌、襟花)	\$ 1,300
5.	司儀紀念品 (建議聘用區內青少年人作為司儀，以增加青少年對 社區的熱誠)	\$ 400
6.	攝影(預計沖曬相片，費用實報實銷)	\$ 1,200
7.	郵費 (2,000x \$1.40)	\$ 2,800
總額		\$ 52,700

整項活動開支將由元朗區議會及元朗民政事務處分擔

第 1,4 及 5 項開支項目將由元朗民政事務處支付 (共 29,700 元)

第 2, 3, 6 及 7 項開支項目將以元朗區議會撥款支付 (共 23,000 元)